

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1 月 19 日, 贵州申鑫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根据《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遵义市生态环境局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经专家认真讨论,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名称	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州申鑫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赤水市天台镇高新产业园 11 号厂房内
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	年产 1000 万只贴花白酒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贵州成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8 月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遵义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审批时间及文号	2021 年 9 月 24 日, 遵环审(2021)473 号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8 月	竣工时间	2021 年 9 月
调试运行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1 年 11 月 6 日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9.0%。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仅为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本项目选址、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原辅材料、环境保护措施等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不存在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1)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标准厂房已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严家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 项目水帘喷淋用水由自带水帘柜收集循环使用,每三个月进行一次更换,更换的水帘废液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3) 生产废水为洗瓶废水、贴花废水,经沉淀池(容积为 70m^3)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喷釉、烘干以及烤花工段产生的废气。

本项目已建设一套“水帘除尘+UV光解+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喷釉、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引入废气处理设备进行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烤花工序产生的废气量较少,主要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等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采取上述综合措施后,本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喷釉线、烤花线、贴花线、揭膜机、洗瓶机等设备噪声。

治理措施:采用低噪声设备,置于厂房内并合理布局;设置基础减振、加装减振垫、车间墙体阻隔等;同时加强厂区绿化建设,使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影响降到最低。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有废包装材料、废贴花纸、不合格玻璃瓶、生活垃圾、沉淀池污泥、废釉渣、废活性炭、废釉桶、废机油等。其中废包装材料、废贴花纸、不合格玻璃瓶、生活垃圾、沉淀池污泥为一般固体废物,废釉渣、废活性炭、废釉桶、废机油为危险废物。

(1) 一般固体废物

1) 废包装材料：生产过程中产生一部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给回收站进行回收。

2) 废贴花纸：废贴花纸主要来源于贴花过程脱落的底材及少量损坏的贴花纸，收集后外售给回收站进行回收。

3) 不合格玻璃瓶：不合格玻璃瓶外售给玻璃厂家重新破碎后回收利用。

4)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转运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 洗瓶贴花沉淀池污泥：项目产生的洗瓶贴花废水在沉淀池中进行沉淀后循环使用，沉淀池中会产生少量沉渣，集中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环卫部门处理。

(2) 危险废物

1) 水帘废釉渣

生产过程中釉料被水帘净化洗涤进入水中，加入絮凝剂后浮在喷淋液表面，定期对釉渣进行打捞，釉渣作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设施中的活性炭一年更换一次，定期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3) 废釉桶

水性低温釉料包装桶中会有残留的釉料，其主要成分为丙烯酸树脂，属于危废固废，定期收集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4) 废机油

项目所用设备检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已采取防渗漏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GZQSBG2021102018），2021 年 11 月 5 日~11 月 6 日，对项目废气及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达到标准，满足监测要求。

1. 废水检查结论

生产废水为洗瓶废水、贴花废水及水帘废水，洗瓶废水、贴花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水帘喷淋用水由自带水帘柜收集循环使用，每三个月进行一次

更换,更换的水帘废液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生活污水依托标准厂房已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严家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北噪声昼、夜间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

3.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的废气排放口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的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房门口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A 1h平均排放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检查结论

废包装材料、废贴花纸收集后外售给回收站进行回收;不合格玻璃瓶外售给玻璃厂家重新破碎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转运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洗瓶贴花沉淀池污泥集中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环卫部门处理;水帘废釉渣、废活性炭、废釉桶、废机油为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项目废气和噪声均为达标排放;项目固体废弃物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妥善处置。

六、验收结论

“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自备案到竣工运行的全过程,能够执行环保管理各项规章制度;重视环保管理;环保机构及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健全;落实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和建议;设施运转正常;管理措施得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验收要求,项目废气和噪声均为达标排放;项目固体废弃物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妥善处置。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要求。
- 2、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做好危废处置台账的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本次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等信息见附表。

贵州申鑫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

申鑫玻璃年加工 1000 万酒瓶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电话
谢国栋	贵州鑫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084218188
程 彦	贵州省环境科学研究所	主任	13618503657
高 岩	贵州同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885504971
唐 磊	贵州大学	教授	13984329336
陈林峰	贵州米安检测中心	经理	15195213787